



股票代號：4570

#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 議 事 手 冊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地點：屏東縣里港鄉中和村中和路 3-35 號(大會議室)

## 目 錄

一、開會程序	1
二、股東會議程	2
三、報告事項	3
四、承認事項	4
五、臨時動議	5

### 附件

(一)112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112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112年度財務報表	9

### 附錄

(一)公司章程	28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3
(三)董事持股情形	39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屏東縣里港鄉中和村中和路3-35號(大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本公司112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本公司112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1、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2、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 報告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6頁～第7頁。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112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第8頁。

##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25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後分派。

二、擬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5,800,000元及不提撥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二、依據113年4月25日第10屆第4次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4.5元，計198,000,000元。現金股利發放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部份，轉列發放年度其他收入項下。

- 三、本案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兆群會計師、郭麗園會計師查核竣事，及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6頁～第7頁；112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9頁～第27頁。

三、謹提請 承認。

###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除依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34,870,701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9,992,077元外，另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4.5元，共計198,000,000元。

二、現金股利發放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部份，轉列發放年度其他收入項下。

三、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5頁。

四、謹提請 承認。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餘額	1,179,134,005	
減：前期(111年度)損益調整	5,058,097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餘額	1,174,075,908	
加：112年度稅後淨利	353,765,102	
減：提列112年度法定盈餘公積	34,870,701	
提列112年度特別盈餘公積	9,992,07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482,978,232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股票每股0元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4.5元	198,000,000	
期末未分配餘額	1,284,978,232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臨時動議

散會

#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2 年度之經營狀況及未來展望目標報告如下：

### 一、 112 年度營業報告

#### 1. 112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2 年度因美國市場景氣回升訂單增加及海外行銷據點營收成長溢注下，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8 億 8,432 萬元，較上一年度 14 億 7,122 萬元成長 28.08%；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 億 5,376 萬元，較上一年度 2 億 6,933 萬元成長 31.35%；合併 EPS 8.04 元，較上一年度 6.95 元增加 1.09 元。

####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435,039	482,70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91,362	262,58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99,681)	(421,682)

##### (2) 獲利能力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3.98	10.6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62	17.00
純益(損)率(%)	18.77	18.31
每股盈餘(元)	8.04	6.95

#### 4.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每年將持續投入開發更多的產品家族，逐年提高本公司產品項目於市場覆蓋率。

### 二、 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 經營方針

- (1) 加強現有客戶服務與業務，扮演長期之策略夥伴角色。
- (2) 選定並積極開發具規模需求之客戶，以避免銷貨集中之風險。
- (3) 持續開發新材質。
- (4) 積極建置海外行銷據點以及通路的開拓延伸。

####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1) 本公司預估 113 年度銷售數量

本公司因產品覆蓋率逐年提高，預估 113 年出貨數量應可略為增加。

##### (2) 113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

- A. 北美區域經濟成長持續回升。
- B. 泛亞洲新興市場需求持續增長。
- C. 海外行銷據點陸續擴展。

###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銷售策略

- 加強與客戶間的合作。
- 品質保證及準確的交貨時間爭取訂單。
- 提升產品品項。

#### (2)生產策略

- 改進生產模式以提高生產良率。
- 改良廠內生產設備，開發延伸性產品，開拓新產品。
- 持續提高生產能力及生產效率。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產品品項朝向多樣化及提高覆蓋率發展，並以提高品牌能見度及擴展新市場之經營方向前進。
2. 強化財務結構及公司體質，厚植長期發展實力，並配合公司營運規模成長，提高整體生產規模與效能，改善生產品質與出貨時程，提升出貨達成率。
3. 持續精進管理制度，落實公司經營理念，塑造卓越之企業文化，實現企業永續經營的遠景。

###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3年度全球經濟景氣逐步回溫，預期將帶動終端需求回穩，惟國際間通膨、升息壓力及區域戰爭尚未完全緩解，使得全球經濟情勢較為不穩定。此外，2023年美國開始實施的《降低通膨法》，及高利率環境預期將削弱新車需求復甦力道等因素下，113年的全球經濟發展仍充滿許多的變數與挑戰。

敬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莊耀輝



總經理：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包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志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銷貨收入

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 843,716 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5%，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且收入是否真實發生為審計準則預設之風險，是以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 二、執行銷貨收入證實性測試，抽樣核對原始交易憑證、出口報關單及收款紀錄，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並確認是否有發貨事實。

## 其他事項

傑生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傑生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5 日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78,795	33	\$ 564,328	2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七)	494	-	431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七及二五)	464,060	18	297,209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七)	16,593	1	9,40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一)	9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八)	726,922	28	832,193	34		
1410	預付款項	21,003	1	29,976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九及二六)	4,340	-	221,212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25	-	1,11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113,041</u>	<u>81</u>	<u>1,955,865</u>	<u>7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二六)	414,453	16	433,128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28,542	1	39,816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3,548	-	2,7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37,949	2	37,88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065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4,166	-	1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89	-	9,17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00,412</u>	<u>19</u>	<u>522,761</u>	<u>21</u>		
1XXX	資產總計	<u>\$2,613,453</u>	<u>100</u>	<u>\$2,478,62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六)	\$ -	-	\$ 214,00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九)	8,862	-	11,094	1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五及二五)	231	-	50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五)	122,400	5	84,233	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五)	159,066	6	135,62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一)	130,433	5	62,301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2,356	-	6,854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附註四)	-	-	8,95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501	-	98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26,849</u>	<u>16</u>	<u>524,093</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42,208	2	68,094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4,625	-	10,447	-		
2645	存入保證金	25	-	1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6,858</u>	<u>2</u>	<u>78,56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473,707</u>	<u>18</u>	<u>602,653</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440,000	17	400,000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1,897	7	154,45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59	-	17,56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27,841	59	1,307,009	5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12,797</u>	<u>66</u>	<u>1,479,032</u>	<u>60</u>		
3400	其他權益	(13,051)	(1)	(3,059)	-		
3XXX	權益總計	<u>2,139,746</u>	<u>82</u>	<u>1,875,973</u>	<u>7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613,453</u>	<u>100</u>	<u>\$2,478,62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1,884,318	100	\$1,471,2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五）	<u>1,120,536</u>	<u>60</u>	<u>982,632</u>	<u>67</u>
5900	營業毛利	<u>763,782</u>	<u>40</u>	<u>488,588</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七、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64,675	8	129,555	9
6200	管理費用	89,694	5	87,15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560	3	60,93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u>621</u> )	-	( <u>3,492</u> )	( <u>1</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08,308</u>	<u>16</u>	<u>274,153</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455,474</u>	<u>24</u>	<u>214,435</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五）				
7100	利息收入	20,283	1	5,759	-
7010	其他收入	3,336	-	19,0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5,608	3	151,765	10
7050	財務成本	( <u>2,680</u> )	-	( <u>6,908</u> )	-
7000	合 計	<u>66,547</u>	<u>4</u>	<u>169,643</u>	<u>11</u>
7900	稅前淨利	522,021	28	384,078	2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68,256</u>	<u>9</u>	<u>114,747</u>	<u>8</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53,765</u>	<u>19</u>	<u>269,331</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附註十八及二一)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108)	( 1)	\$ 17,05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116</u>	-	( <u>2,547</u>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u>9,992</u> )	( <u>1</u> )	<u>14,50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43,773</u>	<u>18</u>	<u>\$ 283,837</u>	<u>1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8.04		\$ 6.95	
9850	稀 釋	8.01		6.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A1	\$ 60,300	\$ 144,504	\$ 10,925	\$ 1,249,701	(\$ 17,565)	\$ 1,292,436
B1	-	9,954	-	-	-	-
B3	-	-	6,640	-	-	-
B5	-	-	-	(40,000)	-	(40,000)
D1	-	9,954	6,640	269,331	-	269,331
D3	-	-	-	-	14,506	14,506
D5	-	-	-	269,331	14,506	283,837
E1	339,700	-	-	-	-	339,700
Z1	400,000	154,458	17,565	1,479,032	(3,052)	1,875,973
B1	-	27,439	-	-	-	-
B17	-	-	(14,506)	-	-	-
B5	-	-	-	(80,000)	-	(80,000)
B9	40,000	-	-	(40,000)	-	-
D1	40,000	27,439	(14,506)	(120,000)	-	(80,000)
D3	-	-	-	353,765	-	353,765
D5	-	-	-	-	(9,992)	(9,992)
Z1	\$ 440,000	\$ 181,897	\$ 3,059	\$ 1,712,797	(\$ 13,051)	\$ 2,139,746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11 年度淨利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附註十八)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112 年度淨利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22,021	\$ 384,07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995	73,150
A20200	攤銷費用	3,890	5,44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621)	( 3,492)
A20900	財務成本	2,680	6,908
A21200	利息收入	( 20,283)	( 5,7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利益)	249	( 1,20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97	2,102
A29900	存貨盤虧	4,950	7,202
A29900	其他項目	( 102)	44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63)	( 145)
A31150	應收帳款	( 166,311)	96,17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6,899)	( 1,708)
A31200	存 貨	92,494	91,282
A31230	預付款項	8,973	30,4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6	672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 2,232)	( 5,753)
A32130	應付票據	181	( 5,785)
A32150	應付帳款	38,167	( 121,44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807	( 25,3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519	522
A32990	退款負債—流動	( 8,950)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59,348	527,81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24,309)	( 45,1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5,039</u>	<u>482,7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313)	( 44,72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22	2,3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4,148)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4,144)	(\$ 3,66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16,872	303,69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121)	( 58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9,994</u>	<u>5,47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1,362</u>	<u>262,58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544,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14,000)	( 1,247,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	( 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912)	( 11,052)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 80,000)	( 4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	339,7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2,775)	( 7,32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99,681)</u>	<u>( 421,68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12,253)</u>	<u>12,46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14,467	336,07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64,328</u>	<u>228,25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78,795</u>	<u>\$ 564,3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傑生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傑生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傑生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傑生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銷貨收入

傑生公司民國 112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758,075 千元，占個體營業收入淨額之 68%，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且收入是否真實發生為審計準則預設之風險，是以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 二、執行銷貨收入證實性測試，抽樣核對原始交易憑證、出口報關單及收款紀錄，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並確認是否有發貨事實。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傑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傑生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傑生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傑生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傑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

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傑生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傑生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傑生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傑生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5 日

傑生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77,766	27	\$ 401,098	1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494	-	43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309,704	12	203,00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五)	41,722	2	26,61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8,020	-	8,70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及二五)	2,641	-	29,180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238,395	10	294,160	12
1410	預付款項	7,158	-	2,94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六)	4,340	-	221,212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25	-	1,11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291,065</u>	<u>51</u>	<u>1,188,471</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008,927	40	1,045,985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二六)	187,931	8	193,777	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6,977	-	3,031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3,344	-	2,4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4,092	1	12,638	-
1915	預付設備款	1,065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2,697	-	1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0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25,033</u>	<u>49</u>	<u>1,258,009</u>	<u>51</u>
1XXX	資產總計	<u>\$2,516,098</u>	<u>100</u>	<u>\$2,446,48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 -	-	\$ 214,00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607	-	4,94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及二五)	231	-	5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1,491	-	8,28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五)	146,085	6	163,644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62,253	3	59,71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01,863	4	40,15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2,356	-	1,537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	-	-	8,95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06	-	56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0,492</u>	<u>13</u>	<u>501,839</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1,210	2	67,09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4,625	-	1,552	-
2645	存入保證金	25	-	1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5,860</u>	<u>2</u>	<u>68,668</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76,352</u>	<u>15</u>	<u>570,507</u>	<u>23</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440,000	18	400,000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1,897	7	154,45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59	-	17,56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1,527,841</u>	<u>61</u>	<u>1,307,009</u>	<u>54</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12,797</u>	<u>68</u>	<u>1,479,032</u>	<u>61</u>
3400	其他權益	( 13,051)	( 1)	( 3,059)	-
3XXX	權益總計	<u>2,139,746</u>	<u>85</u>	<u>1,875,973</u>	<u>7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516,098</u>	<u>100</u>	<u>\$2,446,4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1,117,514	100	\$ 893,3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五）	<u>748,830</u>	<u>67</u>	<u>659,875</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368,684	33	233,478	26
5910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 <u>4,891</u> )	-	<u>893</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63,793</u>	<u>33</u>	<u>234,371</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七、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4,993	2	25,184	3
6200	管理費用	61,925	6	58,52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39	2	18,32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52</u>	-	( <u>2,013</u>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6,009</u>	<u>10</u>	<u>100,023</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257,784</u>	<u>23</u>	<u>134,348</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五）				
7100	利息收入	17,862	2	5,478	1
7010	其他收入	2,272	-	14,03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710	1	102,645	12
7050	財務成本	( <u>2,714</u> )	-	( <u>6,773</u> )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172,697</u>	<u>15</u>	<u>98,334</u>	<u>1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7,827</u>	<u>18</u>	<u>213,714</u>	<u>2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55,611	41	\$ 348,062	4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01,846</u>	<u>9</u>	<u>78,731</u>	<u>9</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53,765</u>	<u>32</u>	<u>269,331</u>	<u>31</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十八及二一)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2,108)	( 1)	17,053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116</u>	<u>-</u>	<u>( 2,547)</u>	<u>( 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 9,992)</u>	<u>( 1)</u>	<u>14,50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43,773</u>	<u>31</u>	<u>\$ 283,837</u>	<u>3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8.04		\$ 6.95	
9850	稀 釋	8.01		6.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傑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保		留		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 60,300	\$ 144,504	\$ 10,925	\$ 1,249,701	\$ 1,094,272	\$ 1,249,701	\$ 1,292,436			
B1	-	9,954	-	( 9,954)	( 9,954)	-	-	-	-	
B3	-	-	6,640	( 6,640)	( 6,640)	-	-	-	-	
B5	-	9,954	6,640	( 40,000)	( 40,000)	( 40,000)	( 40,000)	( 40,000)	( 40,000)	
D1	-	-	-	269,331	( 56,594)	269,331	269,331	-	269,331	
D3	-	-	-	-	-	-	14,506	14,506	14,506	
D5	-	-	-	-	-	-	269,331	14,506	283,837	
E1	339,700	-	-	-	-	-	-	-	339,700	
Z1	400,000	154,458	17,565	1,307,009	1,307,009	1,479,032	( 3,059)	( 3,059)	1,875,973	
B1	-	27,439	-	( 27,439)	( 27,439)	-	-	-	-	
B17	-	-	( 14,506)	14,506	14,506	-	-	-	-	
B5	-	-	-	( 80,000)	( 80,000)	( 80,000)	( 80,000)	-	( 80,000)	
B9	40,000	-	-	( 40,000)	( 40,000)	( 40,000)	( 40,000)	-	-	
D1	40,000	27,439	( 14,506)	( 132,933)	( 132,933)	( 120,000)	( 120,000)	-	( 80,000)	
D3	-	-	-	353,765	353,765	353,765	353,765	-	353,765	
D5	-	-	-	-	-	-	-	( 9,992)	( 9,992)	
Z1	\$ 440,000	\$ 181,897	\$ 3,059	\$ 1,527,841	\$ 1,527,841	\$ 1,712,797	( 13,051)	( 13,051)	\$ 2,139,7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455,611	\$348,0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129	14,606
A20200	攤銷費用	3,360	3,49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52	( 2,013)
A20900	財務成本	2,714	6,773
A21200	利息收入	( 17,862)	( 5,47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172,697)	( 98,33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271)	( 1,47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742)	( 3,211)
A23900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4,891	( 893)
A29900	存貨盤虧	2,834	3,718
A29900	其 他	( 58)	( 1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63)	( 145)
A31150	應收帳款	( 106,848)	72,40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106)	10,54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77	( 1,99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27)	171
A31200	存 貨	53,673	56,783
A31230	預付款項	( 4,211)	14,0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6	672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 1,337)	( 3,338)
A32130	應付票據	181	( 5,785)
A32150	應付帳款	3,210	( 17,56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7,559)	23,8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55	( 6,18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41	83
A32990	退款負債—流動	( 8,950)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6,683	408,7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5,363)	( 23,9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320</u>	<u>384,84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21)	(\$ 2,04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3	2,3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2,679)	4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6,866	850
B04500	取得電腦軟體	( 4,144)	( 3,49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16,872	303,69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 11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7,573	5,19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39,901</u>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9,511</u>	<u>306,4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3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14,000)	( 938,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	( 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95)	( 3,891)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 80,000)	( 4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	339,7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47,145)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2,829)	( 6,99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44,163)</u>	<u>( 414,18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76,668	277,1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01,098</u>	<u>123,9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77,766</u>	<u>\$401,0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莊耀輝



經理人：莊展睿



會計主管：黃瑞玲



#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 CA02080 金屬鍛造業  
3.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
-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屏東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億元整，分為柒仟萬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5,000,000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本公司收買股份之轉讓對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給對象、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股票應編號並載明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二條所列事項，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 第七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

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及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條：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57 條第 3 款情形外，每持有一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其相關事項悉依法令規定辦理。本公司於興櫃及上市(櫃)階段，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本公司。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四章 董事會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 5~7 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均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若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本公司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至少 3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第十五條：董事會應因業務營運之需，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

定監察人之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隨即失效。

第十六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但公開發行股票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七條：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第十八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一人為副董事長，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十九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若遇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行之。

前項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十二條：刪除。

第二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

案。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供分配數，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

本公司依前項、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及 241 條第 1 項規定之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提請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兼顧股東權益及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股東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20%，而股東紅利之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以不低於 10% 為原則。

##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以上，其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92 年 3 月 6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2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6 年 11 月 22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15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05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2 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5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0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 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5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21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2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11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09年11月26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0年04月21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2年06月29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2年09月19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

#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112/8/10 股東會通過

- 一、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並依公司法 172 條規定辦理召集事宜。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獲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電子檔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按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

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 1、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 2、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 3、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

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一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代替之。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

之。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1、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

2、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應包括下列事項：

A、發生前開障礙持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

B、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C、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D、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

3、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

三、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1.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2.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3.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

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之修正。

4.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本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5.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6.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四、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1.前項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2.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七、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併同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八、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主席得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而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後時間合計不超過一小時。經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以出席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進行前項假決

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佈正式開會，並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將已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做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永久保存，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十、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1.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2.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3. 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4.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十一、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1.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2.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以制止。

十二、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三分

鐘，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二分鐘，且以一次為限。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逾時或超出議題範圍者或有失會議秩序時，主席得制止其發言。經制止而仍違反時，主席得停止其發言。

十三、法人受他人委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四、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五、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無異議者，視同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二十、股東會議進行時，如遇空襲警報，即暫停開會，各自疏散，俟警報解除二小時後繼續開會。

二十一、股東會因故無法於通知日時召開，或會議程序進行中因故無法繼續進行議程時，授權當次股東會之主席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規定，宣佈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有關召集程序之規定。

本議事規則於董事會通過並經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 董事持股情形

- 一、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440,000,000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000,000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第一項之規定，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不得少於3,600,000股，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全體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 二、 截至113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3年4月30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如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長	莊耀輝	1,914,187
副董事長	蔡佩如	4,431,260
董事	莊秉哲	2,690,856
董事	藍振芳	0
獨立董事	周志遠	0
獨立董事	張淳淳	0
獨立董事	陳志誠	0
全體董事合計		9,036,303